



■叶荣荣

烟波浩渺的水乡，有玲珑婉约的桥。摇橹“嘎吱嘎吱”桥下过，路人慢慢悠悠桥上行。河的两旁是灯火，桥的上下是烟火。一河、一桥、一舟、一灯、一人，便可演一出水乡风情，唱一曲人间风月。

山明水净的徽州，有高低错落的桥。江河哗啦啦地奔流，峰峦层层叠叠地延伸，舟船急忙忙地穿梭，鼓起的白帆遮住一片天。到站，卸货，上船，启航……徽州的桥总是以站立的姿态，送白帆远去，等白帆归来，吃立成千年的磐石，无声背负起徽州的黑白底色和沧桑岁月。

人间有桥

17岁的少年陶行知，从万安古镇启程赴杭求学。“古城岩下，水南桥边，三竿白日，一个怀着无穷希望的伤心人，眼里放出悲壮的光芒，向船尾直射在他儿子的面上……”陶行知在伤感的心绪里举目回望，除了父亲，还有一座岿然不动的水南桥。从杭州到南京，到大洋彼岸，直至回到故土，他一生的铿锵步伐都行走在水南桥深远多情的目光里。长空万里，始自临水一别，陶行知的心里怎能没有一座古老的桥？

徽州的桥，牵着别离。
徽州最令人惦念的一座桥，在我出生成长的屯溪小城。两条河，从山中辗转而来，在此相遇，扛起一座镇海桥。此桥左牵屯溪老街，右握黎阳古镇，跨江镇海，长风泱泱。登桥举目，天高云淡，青山叠嶂，两江相接，三江映月。

这么美的桥，郁达夫没有错过。90年前的初春，郁达夫一行人浪游至屯溪，夜宿镇海桥仅一箭之地的江波上。斜倚着枕头，合着船篷上的雨韵，佳句即成：“新安江水碧幽幽，两岸人家散若舟。几夜屯溪桥下梦，断肠春色似扬州。”从《屯溪夜泊记》可知，郁达夫对当时有着“小上海”之称的山城屯溪并无多少美言歌咏的笔墨，山城的萧条使他兴致寡淡，倒是这座桥算是无聊中的欣悦，湿冷里的明媚了。

屯溪的桥，的确透着明媚。
对小城的人而言，这还是一座别样的桥。虽然它

的名字有着不同凡响的气势，这里的人却只愿意称它为“老大桥”。一个“老”字，把这座桥永久地埋进了小城人的心坎里。

我在幼时，常常傍晚时分穿过暮色蔼蔼的老街，去这座桥看日落西山。橘红的夕阳像一只将要烧尽的煤球，一点一点掉落，晕染一江秋水。晚归的人如归巢的鸟，叽叽喳喳撞碎了风，撞乱了炊烟，红彤彤的脸上泛起油亮的光彩。

我还在蒙蒙亮的清晨，赶着去听“嘎吱嘎吱”的菜担子声和“嗨哟嗨哟”的号子声。桥下传来“啪啪啪”的动听音符，外婆抡圆了棒槌，惊动了婀娜的江雾，掀开老大桥的纱帐，一叶扁舟从桥洞里钻出来，竹篙轻盈地点开一圈圈涟漪，往江心而去，倏忽不见。

老大桥对扬州的断肠春色念念不忘，终归跟随一场山洪，去了烟花三月的广陵城寻梦，小城刹那大雨滂沱。待到水清峦翠重焕新生，纵然有着风姿巍峨的身段，却仍是小城人口中心里的老大桥。

再去老大桥，我总要拍一拍麻石，会不会是从前的身骨？看一看江流，还是不是少年的清波？

故乡的桥，留着童真，吐着烟火，长着乡愁。人到中年，最不经意的事，是一次又一次悄然登上藏进心头的这些桥，抬起朦胧的童真，寒暄久远的别离，笑对刻骨的故事，再揣起半生的烟火，挽着光阴轻轻缓缓地走向远方。
(作者为自由撰稿人)

■司润和

汽车沿着秦岭脚下的一条小路慢慢行驶，车窗半开着，风吹进来，温暖舒适。麦田里灌浆的麦子已经绿成一片，仿佛是一桶染料打翻在山上，顺着山势流到沟底，再从沟底漫延到天边。阳光洒落在麦穗上，绿色中便多出一层薄薄的金色，像是给麦子穿上了金丝绒衣裳。

这就是初夏的模样了。
外婆家在陕南的一个小镇，立夏前后，她都会说一句：“立夏三天连伽响。”我不懂，只记住她灶台上那一碗绿莹莹的灰灰菜。外婆听后笑了起来，脸上的皱纹挤成一朵花的样子。记忆里，门前的老杏树刚结出一半青一半黄的果子，挂在枝头，邻居家的孩子总爱在树下徘徊，外婆拿起一根竹竿轻轻敲打一下，杏子就啪嗒落下来。孩子捡了几个杏子后跑开了，外婆看着那跑远的小小的身影，眼角的笑意漾开了许久。

初夏要尝三鲜，外婆端上凉拌的灰灰菜、清炒的蚕豆、酸辣的红苋菜，再加上新制的糖蒜，一桌子都是绿色。她说蚕豆、苋菜、杏子都是土地里长出来的食物，吃了平安，说着便夹了一筷子菜放到我碗里，手上还有洗菜时沾上的冷水。

那时的我并不太了解平安的意思，只觉得外婆的体温比初夏的阳光还要温暖，绵软柔和，像院子里晒着的棉被一样。

如今，走在神禾塬上，万亩麦田郁郁葱葱，风吹麦浪沙沙作响，仿佛大地在轻轻呼吸。我给外婆打电话说，塬上的麦子变青了，很美。“麦子绿了就好，绿了就要黄了。”她在电话里笑着说，自己刚给院里的石榴树浇了水，花瓣已经冒了出来，红艳艳的尖儿藏在叶子下面，俏生生的。

初夏的模样



我握着手机，心里忽然有种幸福满溢的感觉。原来，初夏的模样就是一通电话的长度，从城市到小镇，从麦田到石榴树，从外婆家的灶台到我的心里，刚刚好。

石榴花开了。西安城里的石榴树上开满了红色的小花，明媚艳丽，仿佛用尽力气喊出一个“夏”字来。陕南的石榴花开得比较迟，悄悄躲在叶子后面，像少女一样羞涩。想起外婆院子里那棵石榴树，花瓣在正午的阳光下打盹儿，她手上正撒着小米喂鸡，那些黄嫩嫩的小鸡围着她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正在努力地长大呢。

傍晚时天还亮着，是那种浅蓝色、透明的天空。几个孩子在村口斗蛋，脖子上挂的彩

线网兜一晃一晃，清脆的笑声传得很远。一位老妇人坐在门檐边择菜，韭菜铺在竹篮里，鲜嫩翠绿。她低头择菜非常认真，不时抬头看一眼玩耍的孩子，眼角的皱纹就缓缓展开了。

那一撇，我心中涌起一阵欢喜。
初夏的模样，从来都不是惊天动地的事情。一盆灰灰菜的新绿，石榴花躲在叶间的羞红，麦浪深处沙沙的私语，电话里外婆轻柔的笑声，老妇人低头微笑的样子，孩子们蹦跳着跑出巷口的身影……安安静静，不多不少，也是刚刚好。

生活是美好的，只轻轻一握，便有了满满的感动。
(作者为自由撰稿人)

■孙福攀

面盆是白瓷质地，沿口部位有一圈蓝色的边纹，母亲已经用了好些年，边角处有几处磕碰的痕迹，露出灰白色的胎体。母亲从面袋中舀出两碗面粉，倒进盆里，随后一只手缓缓往面粉里淋水，另一只手在盆里不停划动，面粉渐渐变成絮状，一小团一小团，松松散散堆积起来。

到了揉面环节，母亲将盆里的面絮捞出，放置在案板上，开始一下又一下揉动。刚开始时，面团硬邦邦的，像一块顽固的石头，很不听话。母亲的身体随着手部动作微微向前倾斜，肩膀一耸一耸，几乎使出了全身力气。在不断揉动的过程中，面团渐渐变软、变润，母亲继续将面团翻转过来，接着揉，之后再翻，如此反复。

不知过去多久，面团在一点一点开始产生变化，不再是起初那种粗糙的模样，慢慢变得光滑起来，而且越发细腻匀称，宛如一块温润的暖玉。母亲拿来一块湿布将面团覆盖住，让它“醒”上一会，按照这样的做法，做出的面食会有韧性。

母亲终于有了闲暇能直起身子，她抬手用手背轻轻擦开一下额前那细碎的头。厨房一片寂静，唯有灶台上锅里的水，发出咕嘟咕嘟的声响。

进入擀面环节，母亲将醒好的面团放置在案板上，先用小擀面杖将其压平，擀成圆饼状，随后换上长擀面杖，一点一点擀开。面团在擀面杖的作用下逐渐变大、变薄，如同满月一般，铺满整个案板。

母亲的 手擀面



擀好的面皮叠成为宽窄均匀的长条形状，然后开切。母亲切面不看刀，只听见案板上哒哒哒的声响，均匀得像钟摆。刀起刀落间，面条一根根掉落下来，纤细且均匀，仿佛是由机器切割出来的一样齐整。

面条放入锅中，在翻滚的水里翻动几下后，就出锅了。捞出的面条浇上肉末、豆腐丁、木耳、黄花菜等食材组合而成的臊子，接着撒上把葱花，再淋上一勺油泼辣子，飘香四溢。捞起一筷子吃进嘴里，仿佛能感觉到面条在齿间微微回弹。吃完一碗面，连面汤都会喝得干干净净，额头沁出细密的汗珠，浑身舒畅极了。

小时候，我们围坐在饭桌前，筷子与碗沿相互碰撞，发出叮叮当当的声响，母亲总是最后一个坐下，看着我们吃饭。夏天，我们喜欢端着碗到院子里的丝瓜架下吃饭，听着蝉声一阵比一阵急促，吃得满头都是汗。到了冬天，我们围在炉子旁边，屋外北风呼呼叫，屋里却暖意融融，一家人热乎乎地边吃面边聊天。

我们长大后，陆续离开了家乡，奔赴天南海北，各自品尝过各种各样的面，比如兰州的牛肉面、北京的炸酱面、武汉的热干面、重庆的小面、山西的刀削面……但总感觉味蕾上少了些什么。

成家后，有一次突然兴起，我尝试做了一次手擀面。依照记忆中母亲的样子，先和面，再揉面、擀面、切面，前前后后忙碌了大半天。当面条煮好从锅中捞出后，样子还算可以，可吃到嘴里却不够嚼劲，还有些粘牙，面汤也是显得浑浊。

以后的日子，我始终无法做出母亲独有的手擀面味道，也渐渐体会到，有些味道从来都不是简单的复刻，那是母亲用爱揉出来的味道，是岁月里最绵长的亲情，无论走多远，都能勾起心底最柔软的回忆。
(作者为自由撰稿人)

那件红毛衣

■崔娅娜

我很少与人说起年少时的一件小事，却在每一个想起母亲的时刻，最先记起那件红毛衣。它不是什么贵重物件，甚至带着破损的痕迹，却在我心里，存了长久的温柔。

那件红毛衣是母亲特意为我织的。小时候家里不算富裕，市面上的成衣既贵又不合身，母亲便趁着下班之后的闲暇，就着昏黄的灯光，一针一线为我编织。她的手很灵巧，心思也细，选了最能衬托肤色的正红色毛线，针脚织得细密平整，衣领、袖口都做得服帖周到，前后将近一周多，终于织完这件毛衣。拿

到红色新毛衣那天，我高兴极了，当时就穿在身上，不肯脱下。

年少的孩子总爱凑热闹，也爱和伙伴们玩耍。那天我穿着新毛衣，兴冲冲去了同学家，那时家家户户还在用蜂窝煤炉取暖，炉膛里的明火渐灭，我一时贪玩，伸手帮忙添换蜂窝煤，一个不留神，扬起的火苗烧到了毛衣袖口。

等我慌忙躲开时，袖口已经出现一圈焦硬的痕迹，好好的毛衣硬生生毁了一块。我站在那里，瞬间欢喜转为惊恐，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：母亲花了很多个夜晚才织好的新衣服，被我弄成这个样子，回家一定会挨骂。

我忐忑地回到家，不敢提毛衣烧坏的事，趁着没人时溜进卧室，把毛衣塞进衣柜最里面的角落，好像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，只想要把这个“灾难”藏起来。

母亲一向心思细腻，对我的一举一动都看在眼里，很快就发现了异常。当时天气微凉，她叮嘱让我赶紧穿上那件新衣，免得受寒。我却支支吾吾，百般推脱，眼神躲闪。在她轻声追问下，我红着眼眶、低着头，把毛衣被烧坏的事一五一十说了出来。

说完后，我紧紧攥着衣角，做好了承受责备的准备。
在年少的认知里，破坏了母亲费心制作的东西，应当受到处罚，可预料之中的责备并没有出现。母亲没有半点埋怨、批评，只轻手轻脚拉开衣橱，小心取出那件毛衣，低头看了眼袖口上的焦痕，随后伸手轻轻拍了拍我的肩膀，先安抚我快要哭出来的情绪。

母亲自始至终都没有怪我粗心莽撞，开口第一句话，竟然问的是手臂有没有被火烧到，身上有没有冻着。比起毛衣，她更在意的，是我是否无恙，是否受了委屈。那份毫无条件的包容与偏爱，瞬间击溃了我所有的害怕，也在我心底，留下了永远都抹不去的温暖印记。

我渐渐长大，走过很多路，见过很多人，后来才明白，母亲的爱从来都不张扬，她没有轰轰烈烈的话语，不做感动天地的大事，只在我犯错惶恐时，稳稳接住我的情绪；在我年少莽撞时，给予毫无保留的包容；在我看不见的地方，把所有的温柔与牵挂，都缝进了一针一线里。

这件带着焦痕的红毛衣，陪我走过了整个年少时光。如今再看，那些针脚里藏着的，不只是日夜的辛劳，还有从不言说的迁就与疼惜。时光会老，可这份暖意，永远不会褪色。
(作者为自由撰稿人)